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公司

项目名称：信阳市浉河区 2023 年 5.4 万亩高标准农田示范区建设

项目（初步）设计编制技术服务

工程地点：浉河区吴家店镇、游河乡

合同签订地点：信阳市浉河区农业农村局

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08 月 30 日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委托方：信阳市浉河区农业农村局（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郑州安靠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编号：信浉财公开招标-2023-33）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评标委员会平时，确定我单位为上述项目的成交人。在友好协商和广泛合作的技术上，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信阳市浉河区 2023 年 5.4 万亩高标准农田示范区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服务）”项目编制工作，并就该项目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项目名称

信阳市浉河区 2023 年 5.4 万亩高标准农田示范区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服务。

第二条 项目地点

浉河区吴家店镇、游河乡。

第三条 项目任务内容

- 1、项目区外业勘测；
- 2、现场勘察设计；
- 3、外业复核；
- 4、初步设计文本编制；
- 5、现状图、规划图制作；
- 6、项目实施计划编制；
- 7、概（预）算编制；
- 8、甲方及发改部门安排的其他事宜；

第四条 项目工期

合同签订后 15 日历天内完成全部工作内容。

第五条 技术工作要求

1、工作依据

- (1) 《高标准农田建设通则》（GB/T 30600-2014）；
- (2) 《高标准农田建设评价规范》（GB/T 33130-2016）；
- (3) 《水利水电工程等级划分及洪水标准》（SL 252-2017）；
- (4) 《灌溉与排水工程设计标准》（GB 50288-2018）；
- (5) 《灌溉与排水渠系建筑物设计规范》（SL 482-2011）；
- (6) 《渠道防渗工程技术规范》（GB/T 50600-2010）；
- (7) 《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14）
- (8) 《乡村道路工程技术规范》（GB/T 51224-2017）；
- (9) 《农田防护林工程设计规范》（GB/T 50817-2013）；
- (10) 《供配电系统设计规范》（GB 50052-2009）；
- (11) 《电力工程电缆设计标准》（GB 50217-2018）；
- (12) 《水利水电工程设计工程量计算规定》（SL 328-2005）；
- (13) 《水利水电工程制图标准基础制图》（SL 73.1-2013）；
- (14) 《河南省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豫水建〔2017〕1号）；
- (15) 《河南省水利水电工程概预算定额》（豫水建〔2016〕52号）；
- (16) 最新《信阳建设工程造价信息》。

2、政策文件

- (1)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做好“三农”工作的若干意见》；
- (2) 《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深入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2019年3月）；
- (3) 《农业农村部关于做好当前农田建设管理工作的通知》（农建发〔2018〕1号）；
- (4) 《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高标准农田建设评价激励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农建发〔2019〕1号）；
- (5) 《农业农村部关于建立农田建设项目调度制度的通知》（农建发〔2019〕3号）；
- (6) 《发展改革委、财政部、水利部、农业农村部关于加大力度推进农业水价综

合改革工作的通知》（发改价格〔2018〕96号）；

（7）《信阳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2023年农田建设任务的通知》。

3、质量标准

达到《高标准农田建设通则》（GB/T30600-2014）、《灌溉与排水工程设计规范》（GB50288-2018）、《节水灌溉工程技术规范》（GB/T50363-2018）等技术标准要求，确保设计质量满足甲方使用需求并通过上级组织的评审。

4、提交成果

（1）提交项目初步设计、概（预）算书、实施方案、设计图册等纸质成果7套。

（2）除提供上述纸质材料外，还需提供软件版电子版成果。

第六条 项目服务费及支付方式

1、项目服务费

本项目共支付乙方技术服务费：人民币贰佰零肆万陆仟元整（¥2046000.00元）。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特征描述	费用（万元）
一	勘察	对项目区内现状地形地貌情况进行勘察	19.5
二	设计		
1	外业调查	收集项目区自然环境及社会经济等基础资料，分组逐村实地调查现状道路、交通、水利、沟渠、坑塘、防护林、电力等基础设施现状情况，在此基础上广泛征求群众意见，提出初步设计方案。通过项目现场踏勘和座谈纪要，确定方案，初步确定规划总体布局和建设标准。	44.3
2	测绘	根据初步设计方案，利用无人机、RTK等设备进行实地测绘。	19.1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特征描述	费用（万元）
3	初步设计	依据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相关规定以及文件要求,结合外业勘察成果,组织内部方案策划,分专业设计,初步报告编制、单体图(施工图)设计、概算编制等,形成初步设计成果。	68.5
4	外业复核	初步方案设计工作完成后,设计人员返回项目区,听取自然资源、水利、农业、林业、交通、电力等相关部门以及乡镇领导和专家意见和建议,并邀请各村村民代表进行初步方案论证。	17.9
5	评审修改	根据各专业专家意见,对涉及成果逐项进行修改。	8
6	工程概预算	根据设计成果,做出概算和预算。	18.3
7	技术服务	配合施工招标、技术支持等。	9
	合计		204.6

2、项目服务费支付方式

本项目合同签订三日后,支付合同总费用的 30%,通过发改委评审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费用的 60%。项目通过发改委正式批复后,一次性支付剩余 10%的技术服务费。

第七条 双方权利、义务与责任

1、甲方权利、义务与责任

- (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向乙方提交有关资料和提出技术要求。
- (2) 为乙方工作提供方便条件和进行必要的配合。
- (3) 合同签订后,如甲方擅自终止合同,甲方除按已完成工作量支付项目款,并赔偿合同额 30%的违约金。

2、乙方权利、义务与责任

- (1) 乙方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按时组织人员进行作业。
- (2) 乙方应当根据有关规程规范要求按合同完成本项目。
- (3) 因乙方原因，产品质量不合格时，责任由乙方承担，并负责返工达到合格。
- (4) 合同签订后，如乙方擅自终止合同，乙方向甲方支付项目合同额 30%的违约金。
- (5) 乙方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设计。
- (6) 乙方交付成果后，应参加有关部门的审查，并根据审查意见作必要的修改和完善，项目开工前应提供设计交底，并参与项目责任内工作，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 (7)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因工程技术需要调整相关规划设计内容的，乙方应在不违反技术标准及编制依据的前提下予以配合。设计不符合现场施工条件造成变更的，乙方人员应在 3 日内抵达现场，配合各方进行变更设计。
- (8) 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负责成果的整理和印刷工作，数量和形式应符合标准。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负责进行成果汇总编制。
- (9) 工程施工过程中，乙方应积极配合业主，并服务好甲方的验收等工作。

第八条 知识产权与成果资料的保密

本项目成果知识产权为甲方所有。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将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法律后果。

第九条 其他事宜

1、设计变更。当出现下述两种情形时可认定为设计变更：

- (1) 由甲方提出的除招标文件、图纸和技术规定书规定的工程范围以外的新增项目。
- (2) 由甲方提出的取消本合同约定的招标文件、图纸和技术规定书规定的工程范围内的项目。

以上变更内容资金额（累计相加）小于等于项目投资总额 10%范围内的，属于一般性变更，乙方不向甲方收取额外变更设计费用；当变更内容资金额（累计相加）大于

项目投资总额 10%时，属重大变更，超出 10%部分甲方需支付设计变更费，费率按照 2%计算。

2、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3、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合同自签字及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信阳市浉河区农业农村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联系电话：

乙方（盖章）：郑州安靠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15617707301

日期：2023 年 08 月 30 日

开户名：郑州安靠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郑州富田太阳城支行

账 号：： 1702 0003 0920 0023 112

